

## 舒城经济开发区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以下简称《通知》）规定要求，由舒城经济开发区编制。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项内容。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舒城县人民政府政府信息公开年报栏目或“法定主动公开内容—监督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年报”栏目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舒城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联系（地址：舒城县经济开发区汤池路 6 号；联系电话：0564-8665530）。

###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开发区紧紧围绕群众关注关切的热点问题，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着力抓好回应关切，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进一步提高政府治理能力，区政务公开工作呈现规范化、

常态化的良好态势。

（一）主动公开。2022 年度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565 条。根据 2022 年重点工作任务分工，压实各单位主体责任，积极持续推进。及时公开民生领域信息，更好维护人民群众切身利益。主动回应栏目下及时发布疫情防控政策措施、天气预警、防灾减灾、养老服务中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信息。财政专项资金栏目下，及时更新各项目资金发放情况。

（二）依申请公开。2022 年度未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事项。

（三）政府信息管理。2022 年，开发区按照上级要求，强化政府信息管理，规范政府信息公开流程，严把信息公开质量关，杜绝出现泄露隐私情况。遵循公正、公平、合法、便民的原则，紧紧抓牢重点信息公开工作。一是做好政务信息日常工作，完善政务信息制作、获取、保存、处理等方面的制度，对政务信息进行全生命周期的规范管理。二是严格按照《条例》等有关文件的规定，强化工作措施，提升工作标准、抓好问题整改、完善工作机制；同时，指导各村做好村务公开，重点公开惠民补贴资金、三资公开、乡村振兴项目。三是根据县政府办检测评估及反馈情况，及时做好整改工作。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根据《政务服务体验区建设指导方案》要求，开发区 2022 年持续推进政务公开专

区建设，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的便捷性实效性，深入开展“互联网+政务服务”，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同时，进一步加强政府网站建设和管理，综合运用文字、图像等方式，及时全面公开各类政府信息。落实“互联网+政务服务”有关政策，充分利用网络媒介，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将信息进行全面网上公开。青墩村的“数字青墩”小程序自运行以来，广大村民、干部踊跃注册使用，各方面反响良好。它有效提升了村干部的工作效率和管理服务水平，村民“小事不出组、大事不出村”，实现乡村治理数字化，为乡村振兴插上了腾飞的翅膀。

（五）监督保障。进一步健全完善信息公开工作制度，明晰工作流程。压实工作责任，制定2022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明确工作任务，扎实推进信息公开工作落实落细。定期或不定期开展社会评议，发挥社会监督作用，对违反政务公开相关规定的部门、单位或者个人，将追究相关责任，责令立即整改。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舒城经济开发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仍存在一些不足。存在的主要问题有：一是信息公开信息质量还不够高。如政策解读等栏目仍然是弱项，信息发布数量不多，政策解读还不够深入，解读方式不够丰富多样，没有运用图文、表格等形式多方式展现内容；二是个别单位对政务公开工作不够重视，有些所需材料提供不及时。下一步，舒城经济开发区将从以两项工作为抓手，切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高效推进、取得实效。一是着力提升政策解读质量。明确政策解读规范，进一步压实政策解读责任，丰富政策解读形式，全面提升政策解读水平，确保政策解读通俗易懂、深入浅出。二是压实相关部门责任，积极与同事对接交流。不断提高队伍的业务能力，明晰工作思路，把握年度工作重点。定期组织本单位政务公开学习培训，提高各有关部门对政务公开工作的深度理解和工作支持，形成做好

做优政务公开工作合力。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2023年1月13号